

长春工业大学 2026 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 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工作的办法

为做好我校 2026 年接收推免生工作，加强科学选拔，规范工作程序，保证公平公正，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章程。

一、招收条件

（一）具有推荐免试授权高校的应届本科毕业生（需获得所在学校的推荐免试资格）或者其他符合免初试资格（如在部队荣立二等功以上退役人员等）的考生。

（二）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

（三）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秀；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倾向。

（四）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

（五）品行表现优良，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六）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我校规定的体检要求。

二、招收类型及专业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除工商管理、公共管理专业外）接收推免生申请。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不接收推免生申请。具体专业参看《长春工业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三、招收与考核程序

（一）报名

具有推荐免试资格的考生，须在国家规定时间内登录“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免初试、转段）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网址：<https://yz.chsi.com.cn/tm>）（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填报志愿并参加复试。

其他符合免初试资格（如在部队荣立二等功以上退役人员等）的考生，应在国家规定的全国统考报名时间内登录“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免初试、转段）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报名。

（二）复试通知

学校通过研招网“推免服务系统”对考生的情况进行审核，对符合招收条件的考生发送复试通知。考生接到复试通知后要在规定时间内回复是否同意复试。

（三）复试

1. 对于符合条件，同意参加本校复试的考生，学校将组织考生进行复试，复试具体安排以学校通知为准。

2. 考生在复试时需提交以下书面材料：

（1）身份证、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

（2）本科阶段成绩单原件1份；

（3）其他有关材料（如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成绩单复印件，其他获奖证书、本人代表性学术论文、出版物或原创性工作成果等）复印件。

3. 体检。所有参加复试的推免生须到指定医院进行体检，具体以研究生院通知为准。不参加体检或者体检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四）录取

1. 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审核复试通过及体检合格考生并确定拟录取名单。学校通过“推免服务系统”为拟录取考生发送待录取通知，考生须按要求及时接受待录取通知，否则视为放弃录取资格，取消待录取通知。

2. 学校对拟录取名单进行7日的公示，公示无异议后上报吉林省教育考试院进行政策审核后，按要求向教育部备案。最终推免生录取名单及新生学籍注册均以“推免服务系统”备案信息为准。

四、学费与奖助学金

1. 我校 2026 级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学费标准为 8000 元/人·年，专业型（不含设计、工商管理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学费标准为 1 万元/人·年，设计专业硕士学费 1.5 万元/人·年，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费 2 万元/人·年，入学时按年度交费。

2. 长春工业大学其他奖助政策

(1) 研究生国家助学金：非定向就业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每生每年 6000 元，一年按 10 个月发放。

(2)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具体标准及评定办法以当年学校相关文件为准。

(3) 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具体标准及评定办法以当年学校相关文件为准。

(4) “三助一辅”岗位：面向全体研究生公开招聘，向获得聘任的研究生提供“三助”津贴。

(5) 助学贷款：学校协助符合条件的研究生办理国家助学贷款。

五、其他事项

1. 考生必须保证所提交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我校将在复试结束后对拟录取的推免生公示，若申请人提交的信息不真实或不准确，我校不予录取。

2. 已被我校录取的推免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硕士研究生考试招生，否则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

3. 考生录取当年入学前必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

我校研究生招生工作有关动态将及时在网站公布，请考生及时关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通知。

长春工业大学研究生院网站：<http://yjsy.ccut.edu.cn/>

六、长春工业大学研招办联系方式

电话：0431-85716566、85716157

传真：0431-85716566

地址：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 2055 号

邮编：130012

长春工业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咨询 QQ 群：717906880

七、长春工业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相关学院联系方式

机电工程学院	高老师 0431-85716417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朱老师 13844645662
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	崔老师 0431-85716441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	张老师 0431-85968054
化学工程学院	金老师 0431-85716466
数学与统计学院	关老师 0431-85717338
	王老师 13029116932
	杜老师 15568823693
化学与生命科学学院	程老师 0431-85717271
马克思主义学院	张老师 15584421099
经济管理学院	杜老师 13364310641
公共管理学院	杨老师 0431-85176941
新闻与传播学院	管老师 18684318369
外国语学院	樊老师 18844596464
艺术设计学院	王老师 0431-85172955
材料科学高等研究院	吕老师 18744003140